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各类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人民币 5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此额度有效期为一年，自董事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生效，该额度可以在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
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
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济、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该项投
资因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而影响预期收益，敬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
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
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状况，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此额度有效期为一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该额度可以在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
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3、投资方式：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
格评估，拟通过银行、信托、证券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

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具体投资由财务部门负责实施。
4、投资期限：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一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
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在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
机构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
济、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因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
抗力风险等风险而影响预期收益。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管理原则、审批权限、决
策程序、报告制度、日常监控与核查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
险，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时，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
盈利能力强的合格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3）财务部门专业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
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
制投资风险；
（4）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
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不
涉及使用募集资金。通过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
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
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
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委托理财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